**110學年度第2學期 俄羅斯研究所獎學金申請表**

 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 紅色框內為系所審查使用，請勿填寫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基本資料** |
| 姓名 |   | 年級 |  | 學號 |  |
| **二、學業成績 (50%) 請先自行計算成績，免附成績單** | 得分 |
| 修課科目數第四學期(碩三學生)申請免填 |  科 |  平均成績 |  分 |  |
| **說明:1. 前三學期之申請，需修有二門(含)課以上，第四學期之申請(碩三學生)，以前四學期平均成績計算。** **2. 俄語零學分課程不計入修課科目數與平均成績計算。** **3. 成績計算方式 ［(科目1成績\*學分數) + (科目2成績\*學分數)...］/ 總學分 = 平均成績** |
| **三、學術表現 (50%) 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，各項證明文件請依序裝訂** **起訖參考時間：110年10月─ 111年3月** |
| **(一)參加學術演講、研討會、座談會(每場2.5分，最高10分)** |
| 日期 | 會議名稱 | 得分 |
|  年 月 日 | 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**(二)研討會論文發表(每篇6分，最高12分)** |
| 日期 | 會議名稱 | 得分 |
| 年 月 日 | 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**(三) 期刊論文發表 (本項最高16分)** **(有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每篇16分，無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每篇8分)** |
| 論文名稱 | 期刊名稱/出版單位/卷數期別 | 得分 |
|  |  |  |
|  |  |
| **(四) 其他活動參與 (本項最高12分)** **(系所學術活動支援、接待外賓、專業實習 / 研習活動、參加校內外競賽等，每項3分)** |
| 日期 | 活動名稱 / 參與項目 | 得分 |
| 年 月 日 | 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年 月 日 |  |
| 申請人簽章: ※申請人確認以上所填資料均屬事實無誤，如有不實或疏失願負完全責任。 | 加計總分 |
|  |

**系所審核:**